附件2：

教师公派出国（境）教学培训个人承诺书

本人 （个人姓名）系北京理工大学 （院部处名）教师。现经所在学院和学校遴选，受学校派遣，拟在英文授课专业建设教师培训专项经费资助下赴 （国家/地区名）

（校名）进行访问与进修，现就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在整个派出、国外访问进修和归国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公派访问学者的各项规定和学校的各项制度与规定，诚实守信。

2．在境外学习工作期间，针对自己相关学科领域和所讲授课程，以学习先进的大学教育教学体系设计、先进的课程和实践环节教学内容、先进的教育教学方法以及先进的教学管理方式等为主要学习和交流内容，以提高英语语言水平和交流技能为重要目标，积极进取、勤奋敬业。归国后以访问学者出访总结报告的形式向学校提交访问成果。

3.访问期满归国后，至少五年内保证完成学校和学院安排的英语（双语）授课任务，达到教学要求。**如果不能完成五年的英语（双语）授课任务，愿意接受学校相关部门所做的处理。**

4.访问归国后，做到学以致用，积极改革教育教学方法，培养相应课程任课教师，做好传帮带，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推进学校英语（双语）教学工作。

承诺人： （本人签字）

日 期：